重庆市开州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重庆市开州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工作机构13个，即：区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监察和法制委员会、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委员会、社会建设委员会，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办公室、区人民代表大会监察和法制委员会办公室、区人民代表大会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区人民代表大会社会建设委员会办公室（挂区人大信访办公室牌子）、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作委员会、区人大常委会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区人大常委会教科文卫工作委员会、区人大常委会预算工作委员会。主要职责如下：一是办公室主要负责区人大各种会议的会务，机关文件收发、机要、保密、档案、财务、宣传、人事、后勤、工会、妇联、党务等工作；二是财政经济委员会办公室主要负责财政、经济等方面法律法规的贯彻实施和执法检查、视察等组织协调；三是监察和法制委员会办公室主要负责对区人民政府、区法院、区检察院提请审议的有关报告进行调查，起草相应的决议、决定和审议意见；四是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主要负责城乡建设、环境保护方面法律法规执行情况，开展调查研究，执法检查、视察调研等；五是社会建设委员会办公室（挂区人大信访办公室牌子）主要负责群众来信来访的接待和转办、督办，以及市人大的转办、交办信访事项；六是人事代表工作委员会主要负责有关人事任免、选举和代表联络工作，指导镇乡街道人大的组织、业务建设和办理代表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七是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主要负责全区农业农村工作重大问题的调研，执法检查、视察的协调等工作；八是教科文卫工作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全区教科文卫方面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督促区人民政府对教科文卫方面的行政法律法规的贯彻落实；九是预算工作委员会主要负责预审预算草案、决算草案和监督预算执行情况，监督区人民政府对财政、税收、预算审查监督等方面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0年年初预算数1473.5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473.5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246.42万元，主要人员经费拨款增加236.42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0年年初预算数1473.5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1156.12万元，教育支出预算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194.0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预算70.2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预算53.10万元……。支出预算较去年增加246.42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预算增加236.42万元，项目支出预算增加10万元。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73.55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73.55万元，比2019年增加246.42万元，同比增长20.08%。其中：基本支出1143.55万元，比2019年增加236.42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同比增长26.06%。主要用于保障区人大常委会机关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离退休人员离退休费及生活补助，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330万元，比2019年增加10万元，同比增长3.13%，主要用于区人民代表大会、市、区代表视察和执法检查等重点工作。

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比2019年增加（或减少） 0 万元。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44万元，比2019年增加14.4万元，同比增长48.65%。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9万元，比2019年增加14万元（因扶贫工作调整），同比增长56%。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比2018年减少(或增加) 0 万元；公务接待费5万元，比2019年增加0.4万元，同比增长8.69%；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2019年持平。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部门运行经费（即公用经费）。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 555.12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及印刷费、邮电费、人代会、市、区代表视察、执法检查等等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政府采购情况。2020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 万元。

3、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0年项目支出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3万元。

4、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2019年12月，区人大常委会机关共有车辆5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勤执法用车5辆。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勤执法用车0辆。

六、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侯仁勇。 联系电话：52210735。

附表：1、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6、部门收支总表

 7、部门收入总表

 8、部门支出总表

 9、资产占用情况表

 10、绩效目标表

 11、部门预算工作联系人名单